

主编 / 陈雪田 申旭峰

长治市
民政志

启功书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主编 / 陈雪田 申旭峰

长治市
民政志

启功书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长治市民政志/陈雪田, 申旭峰主编。—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5. 12
ISBN 7-80088-781-2

I. 长… I. ①陈… ②申… II. 民政工作-历史-山西, 中国-长治市 M. D6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23626 号

长 治 市 民 政 志

主 编 陈 雪 田
申 旭 峰

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西黄城根南街 9 号 邮政编码 100032
河北证照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22 插页: 8 字数 400 千字
1995 年 12 月第一版 1995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 000 册 定价: 69.00 元

ISBN7-80088-781-2/Z·115

《长治市民政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陈雪田

成 员：赵凤鸣 王根文 杨爱勤 王秀兰

主 编：陈雪田 申旭峰

编写人员：平俊玲 申旭峰 牛鸿喜 赵天福 原何根

郭黎中 韩志远 李驻洲 宋怀保 宗殿明

史建荣 魏文梅 武晋川 晋顺福 万 冰

邵晓静 赵志广

做好民政工作，为振兴长治经济和
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服务。

一九九六年元月 成葆德



成葆德系山西省长治市委常委、
政府副市长

冯国发系山西省长治市委常委、组织部长

上下
为为
民党
解分
愁忧

冯国发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





国家民政部副部长范宝俊(前左一),李舒珊司长(前右一)和省民政厅厅长孙有福(前中)参观长治县苏店公墓。

长治市民政局领导成员:自左起:李秀兰(纪检组长、党组成员)、王根文(副局长、党组成员)、陈雪田(局长、党组书记)、赵风鸣(副局长、党组成员)、杨爱勤(副局长、党组成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李宝库副部长和《长治市民政志》主编申旭峰。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连尹副部长(右一)在长治市城区东街办事处听取长治市民政局局长陈雪田汇报工作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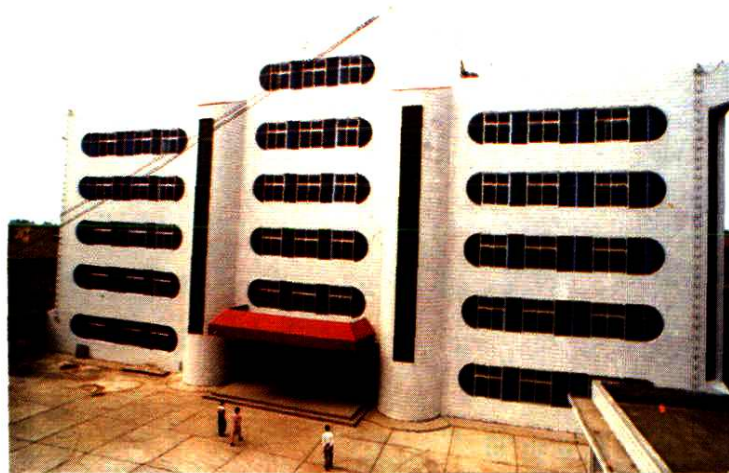




山西省民政厅厅长孙有福、在长治市副市长闫好勇、市民政局局长陈雪田的陪同下，视察太行太岳烈士陵园。

一九九二年十月三十日，山西省民政厅副厅长杨文宪，在长治市福利院视察工作。





▼ 一九九二年,用部分有奖募捐筹集的福利资金,兴建的长治市老人公寓。

▲ 一九九四年,用有奖募捐筹集的福利资金,兴建的 3500 平方米的长治市社区服务大厦。



▲ 长治市军队离退休干部在参加体育运动会。

▶ 长治市募委会、长治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在长治市东街街心公园捐资共建的城雕。



▼ 一九四七年长治市民政局副局长李树人。



◀ 一九四五年,长治市第一任民政局局长芦士辉。



▼ 一九八〇年,市民政局局长任玉清(左三)带领民政局干部职工,在市迁送站——砖场自烧砖瓦兴建民政局办公大楼。





一九九四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部长崔乃夫(左一)在太行太岳烈士陵园。



一九八四年九月，部省联合调查组在长治市时，民政部李宝库同志同省民政厅厅长孙有福在一起。

序

李宝库

《长治市民政志》是一本记载长治市民政工作历史发展的专志。

长治市位于山西省东南部，地处晋、冀、豫三省交界处。在尧舜时期，长治是“冀州之域，属帝都畿内”。东周时，韩在长治附近置上党郡，为韩之别都。明清置潞安府，辖八县。明嘉靖八年（1529年），潞安府郭置长治县（取长治久安之意），长治之名由此开始。

长治市是革命老区，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的总部就设在长治市的武乡县。当时有一首歌曲，歌颂老区人民踊跃参军的情况，其中有两句是：“母亲叫儿打东洋，妻子送郎上战场。”当时长治的民政工作情况由此可见一斑。

新中国成立至今，长治的民政工作同全国的民政工作一样，在每一个时期都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服务中心，开展工作，发展壮大。

《长治市民政志》正是长治民政工作发展历史的重要记载，其上限为一九四五年，下限为一九九五年。它对于许多不了解民政工作的同志是一部好的教材；对于从事史料研究的同志是一本翔实的资料；对于从事民政工作的同志则是进行科学决策、科学管理的重要参考。

民政工作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行政工作，有着极为丰富的工作内容。《长治市民政志》所记载的拥军优属、救灾救济、政权建设、敬老爱幼、扶弱助残等诸多内容，反映了长治人民在党和政府领导下，在民政工作中所表现的革命风范和共产主义道德风尚，从而激发从事民政工作的同志更加热爱本职工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以史为鉴知兴衰。《长治市民政志》所反映的民政工作的发展历史，也使我们从一个侧面了解长治社会发展的进程和特点。这对于把握长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做好今后的各项工作，是有所裨益的。

一九九五年七月

（注：李宝库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副部长）

目 录

序言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民政历史概况 (1)

第二节 解放后民政机构组织
沿革 (2)

第二章 行政区划 (5)

第一节 行政区划沿革概况
..... (5)第二节 行政区域的划分及变
更 (5)

第三章 地名工作 (29)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9)

第二节 地名工作概况 (29)

第三节 地名探微 (30)

第四节 地名管理 (31)

第四章 基层政权建设 (33)

第一节 长治解放初期和建国以后的
基层政权组织概况 (33)第二节 基层政权设置、沿革
..... (33)第三节 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发展
..... (36)第四节 群众性的自治组织
..... (37)

第五节 普选 (39)

第五章 优待抚恤 (49)

第一节 拥军优属 (49)

第二节 抚恤优待 (66)

第三节 烈士褒扬及优抚事业单位
..... (73)

第四节 优抚对象 (79)

第六章 复员退伍军人安置管理工作
..... (81)第一节 历年来复员退伍军人概况
..... (81)第二节 复退军人安置机构沿革
..... (90)第三节 军队两用人才开发使用
..... (93)第四节 军队离退休干部安置管理
..... (96)第五节 地方政府安置复退军人的典
型事例 (102)第六节 接收长治北军供站
..... (112)

第七章 救灾·扶贫 (114)

第一节 解放以来的灾情情况(1945
年至1995年) (114)

第二节 扶贫 (141)

第三节 社会募捐 (146)

第八章 社会救济、社会福利 (150)

第一节 城乡发放粮款救济的历史发
展 (150)

第二节 五保·敬老院 (154)

第三节 福利事业 (157)

第九章 社会福利企业 (161)

第一节 民政部门举办福利企业
..... (161)第二节 城市街道福利生产
..... (163)第三节 市管县10年的福利企业
..... (164)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民政历史概况

长治民政工作历史悠久。据《长治县志(卷六)》记载,唐朝“开元 12 年帝封泰山还过潞州问民疾苦宴劳赏赐故旧有差”,“六月泽潞大旱,帝设坛宫中亲祷暴立 3 日”,“开元 20 年帝如潞州赐高年粟帛给复 3 年”。

又载,明朝“永乐元年诏潞州等处无田民分丁赴裕州垦荒”,“永乐 23 年大旱禾尽稿人相食”到了“23 年岁荐饥疫作饿殍盈野,遣刑部侍郎何乔新赈济”。

“嘉靖 14 年,春不雨至 5 月,秋 8 月霜岁大饥疫作,城中死者三万余人,诏户部员郎王之辅赍帑金赈济”。

清朝顺治 8 年 5 月“淫雨伤倾颓民屋,诏伤免亡丁徭”。雍正 9 年“秋旱,知县郭麟捐俸,遣绅士分给贫民”。“乾隆 24 年旱饥,时斗米银五钱。知县吴九龄劝富民输粟赈平”。

清末同治 8 年 4 月旱、7 月北石槽 24 村雨雹伤禾、赈恤如例:

用帑银一千两知县李焕扬捐廉二百五十两助赈。

光绪 4 岁荐饥蠲免夏秋粮发仓曾赈。

据载:1919 年,长治大旱成灾,街上乞食者比比皆是。此时天主教堂支起大锅每日中午施舍米粥,直至秋收,每日来食者不下数百人。

1921 年,潞安天主教堂修道院院长、荷兰籍神父吴泰山回国带来五位荷籍修女,为建立医院、养老院、婴儿院做准备,遂后相继来潞安之荷籍修女至 10 多人,其中精通医务者德戊德、毛拉、倪风等,遂在潞安天主教堂初立门诊,之后又招收了一批愿献身教会事业的天主教徒、贞女。“仁和医院”略具规模。

1925 年,长治各中等学校组成了联合会进行罢课,在各街集队游行示威,高呼“打倒美、英帝国主义”的口号,声援上海人民的斗争。随后上海派一个姓韩的同志来长治为死难烈士募捐。

同年,由外国传教士兴办的“天主教慈善医院”开业(地址在原晋东南公安处)。

1928 年,由范××在长治市开设贫民工厂,收留因生活困难,无职业的贫民。

由于资料残缺,未能综观长治民政的全部历史,但亦能从中略知长治民政事务乃国家对民解救困难,为民谋利的行政管理这一特点。也可看出历史上的民政事务则是统治阶级为维护 and 延续其政权服务的。

长治民政工作唯有在长治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真正成了解决人民困难,为人民谋福利的行政事务管理部门。

第二节 解放后民政机构 组织沿革

1945年10月8日长治解放,长治市政府建立,机关设在长治市大北街路东。

1946年5月,长治市政府正式建制。市政府机关迁至长治市南街稷山府后,增设了职能部门机构,民政机构为社会科。

科长:卢士辉 系广东省佛山镇人

副科长:秦统兴 系山西省长子县人

其主要工作是干部人事、社会行政改造管理、转业退伍军人接受安置、过路军人招待所、市政设施(即政权建设)、结婚登记等工作。

1948年,长治市为长治专署代管。

同年6月,长治市政府社会科改为市政科。

科长:李正 系山西省平定县人(或昔阳县)

副科长:李树仁 系山西省黎城县人

民政主要工作为:发动群众参军参战、拥军优属、支援前线、组织土地改革、贯彻土地法大纲、纠偏、颁发土地证、组织农业互相合作、社会救济、民事纠纷、婚姻登记、统战、组织民主人士学习、卫生、人事、劳动就业、名胜古迹管理等工作。

1950年3月,长治市人民政府改为长治工矿区人民政府。民政机构为民政科。

科长:原钰 系山西省左权县人
杨百庆(原钰调走后任科长)山西省交城县人

1953年7月,长治人民政府由专属改为省属,民政机构仍为民政科。

科长:郭英 系山西省长治县人
副科长:王廷魁 系山西省黎城县人

其民政主要工作为:优抚、复员安置、社会救济、救灾、组织社会福利生产事业、民族宗教侨务、政权建设、土地征用、婚姻登记、行政区划等工作。

1957年8月,长治民政机构由民政科改为民政局。

局长:文棋 系山西省垣曲县人
副局长:马德顺 系山西省平顺县人

1958年7月长治市由专区代管,民政机构仍为民政局。